

证券代码：838527

证券简称：恒略智汇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宁波恒略智汇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 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挂牌公司发行股票的应当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专项账户，挂牌公司应当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7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设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8 月 21 日，公司已根据上述规定与主办券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高新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宁波恒略智汇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高新区支行

账号：50010122000867490

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做其他用途。

宁波恒略智汇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2日